



“浙江法制报”微信

# 浙江法制报

星期一 2020年6月 | 22  
农历庚子年五月初二

平安浙江网:www.pajz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i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 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6024期 今日12版

## 省委政法委机关干部大会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

# 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抓谋划抓工作抓队伍 坚决扛起为建设“重要窗口”护航添彩的光荣使命

本报记者 李洁 王志浩

本报讯 省委政法委19日上午召开机关干部大会,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和省委政法委员会全会精神,研究部署机关贯彻落实思路举措。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朱晨出席会议并讲话。朱恒毅出席并传达有关会议精神。

会议指出,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是浙江改革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次重要会议,既是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学笃用的学习会,推动建设“重要窗口”各项举措落地落实的部署会,也是决战决胜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动员会,充分彰显了省委建设“重要窗口”的坚定决心和使命担当,集中展示了浙江作为“三个地”一以贯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鲜明品质。

会议强调,要把学习贯彻省委全会精神作为机关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在学思践悟中深化对“重要窗口”内涵的理解,在知行合一中创造“重要窗口”的系统性、标志性成果,在对标对表中把“重要窗口”要求落实到政法工作的各个方面,真正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全会部署要求上来。

会议强调,要按照当好学懂弄通做实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八个排头兵”要求,立足机关自身职能,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坚决扛起为建设“重要窗口”护航添彩的光荣使命。要对标最高抓谋划,坚持把自身“小窗口”放到“重要窗口”大棋局中来整体谋划,进一步提高站位、提升格局、拓宽视野,努力做好“谋篇布局”大文章,为高标准推进政法工作找准切入点、形成增长点。要聚焦最好抓工作,对标对表建设“重要窗口”10个方面具体内涵和13项标志性成果,围绕提升核心战斗力这条主线,找准自身站位、发挥职能作用、细化落实举措,努力在深入推进平安浙

江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快推进社会治理领域“最多跑一地”改革、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推进智慧政法建设等方面走在前、创品牌,推动形成更多政法工作标志性成果。要锚定最优抓队伍,始终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把能力素质作为关键、把作风形象作为保证,全力打造一支与“重要窗口”相匹配的高素质机关干部队伍,真正以标杆的姿态、奋发的状态、实干的常态为全省政法系统作好表率。

于万春主持,叶新、陆剑锋参加。省委政法委机关、省法学会、省政法信息管理中心全体党员干部参加。



## 传统习俗迎端午

近日,共青团武义县委联合浙江老字号——回元堂国药馆举行迎端午主题活动,大家身穿汉服一起体验端午跨艾熏炉、制作香囊、点雄黄、系丝线、插艾和菖蒲等传统习俗,共迎端午节。

张建成 李云升 摄

### 导读

## 18年前的一场交通肇事,导致三位警务人员殉职 宁波镇海警方追到天南海北,嫌疑人终于归案

12版

# 重点排查多发易发领域 建立虚假诉讼黑名单 宁波集中开展协同治理专项行动剑指虚假诉讼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勇政华 钟法

借款人说自己已还款,出借人却说没有,究竟谁在撒谎?日前,慈溪市法院在审理一起民间借贷诉讼案中,通过比对、核算原、被告双方提交的转账记录,发现原告李某隐瞒被告已归还借款并支付利息共4.7万元和实际出借本金仅4.25万元的事实。法院认定原告构成虚假诉讼,作出罚

款1万元、司法拘留5日的处罚。

虚假诉讼俗称“打假官司”,严重扰乱司法秩序,侵蚀社会诚信。5月底起至11月底,宁波集中开展虚假诉讼协同治理专项行动。

虚假诉讼多发生在民间借贷、离婚析产、以物抵债、劳动争议、公司分立(合并)、企业破产等领域,在宁波法院查处的虚假诉讼案件中,民间借贷案件占比高达90%以上。为此,宁波专门出台《关于开展虚假诉讼协同治理专项行动的工作方案》,从虚假诉讼多发易发的领域和环节、常见表现形态、高风险人群等入手,划分出排查整治的八类重点,包括当事人接近破产或已资不抵债的、多次成为被告或被多个债权人起诉的、债权无银行流水印证的、双方当事人急于调解结案的案件;签订虚假借款合同、阴阳借款合同、“抵押贷”等涉黑涉恶的“套路贷”虚假诉讼;滥诉、恶意起诉、滥用管辖权异议、虚假或有偿公民代理等立案

环节的虚假诉讼或恶意诉讼等等。

据悉,宁波市中院先后出台4个实施意见,当案件存在虚假诉讼可能性时,法官可采取十种措施,包括传唤当事人本人到庭接受询问、依职权调查取证、采用测谎等技术辅助手段等。在象山县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双方当事人对被告已归还款项的金额及性质产生分歧,法院将测谎作为审判辅助手段,查明双方均进行了虚假陈述,法院根据相关情节,对原、被告分别作出罚款2万元和5000元的决定。

为从源头上减少虚假诉讼,宁波法院建立虚假诉讼黑名单、黄名单制度,即将因不诚信诉讼被宁波法院司法制裁人员列入黑名单,将不诚信诉讼高风险人员列入黄名单。黑名单和黄名单全部被嵌入审判系统,提醒法官提高警惕。黑名单还将向社会公示5年,并记入个人信用档案。目前,已有130个自然人、6家企业被列入黑名单,394个自然人、11家企业被列入黄



名单。

同时,宁波法院还明确落实15项具体措施,进一步完善虚假诉讼的线索排查、移送和查处机制,预防、发现和甄别机制,监督、制约和问责机制。

“通过协同治理,我们将依法惩治一批虚假诉讼违法犯罪,攻坚突破一批虚假诉讼案件,建立法院、检察、公安、司法等政法单位间的定期会商和线索传递制度,健全防范和惩治虚假诉讼的长效机制,使虚假诉讼蔓延滋长的态势得到根本扭转,虚假诉讼案件大幅下降。”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说。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

码

公告

公告